

## 2015 NTSO 國際青少年管弦樂營 甄選簡章

### 一、目的：

本團為提供優秀青少年音樂學子於暑假期間參與正規管弦樂團之訓練與演出機會，培養合群之團隊精神，特辦理本活動。本營隊於集訓後，安排音樂會巡演，並藉由來自全球各職業交響樂團的專業音樂家經驗傳承，提升學員音樂素養與演奏能力。

### 二、指導單位：文化部

### 三、主辦單位：國立臺灣交響樂團

### 四、協辦單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南大學

### 五、師資：(若有異動，以本團公告內容為主)

(一)藝術總監暨指揮：林昭亮 (1989 年以西貝流士、尼爾森小提琴協奏曲，獲得留聲機唱片獎「最佳協奏曲錄音」，並以同張專輯以及布魯赫第一號小提琴協奏曲、蘇格蘭幻想曲獲得「英國企鵝評鑑三星帶花」獎。葛萊美獎兩次入圍。2000 年獲音樂美國雜誌(Musical America)評選為年度器樂演奏家。

### (二)獨奏：

小提琴/ 黃俊文 (2009年瑞士沙隆國際小提琴大賽首獎。)

### (三)單項樂器及分部老師：聘請國內外知名演奏家擔任。

#### 小提琴：

林昭亮教授/ 茱莉亞音樂學院教授，美國萊斯大學雪佛音樂學校教授

詹曉昀教授/ 大都會歌劇院管弦樂團首席，茱莉亞音樂學院教授

施維中教授/ 美國德州沃夫茲堡交響樂團首席，德州基督教大學榮譽客座教授

辛明峰教授/ 大都會歌劇院管弦樂團第一小提琴

#### 中提琴：

陳則言教授/ 前聖地亞哥交響樂團中提琴首席，美國南加州大學音樂系教授

#### 大提琴：

洪本倫教授/ 美國洛杉磯愛樂樂團大提琴副首席，美國南加州大學音樂系教授

#### 長笛：

安德石(Anders Norell)教授/ 國家交響樂團長笛首席

#### 雙簧管：

黃錚教授/ 深圳交響樂團雙簧管首席、前香港愛樂管弦樂團雙簧管首席

#### 法國號：

江蘭教授/ 香港愛樂管弦樂團法國號首席

#### 小號：

大衛·瓦許本(David Washburn)教授/ 洛杉磯歌劇院小號首席、洛杉磯室內樂團小號首席

※其餘聲部由國立臺灣交響樂團首席、團員及國內具交響樂團演奏經驗之知名音樂家擔任指導教師。

#### 六、參加資格：

##### (一) 居住於臺灣地區人士：

凡西元 1992 年至 2001 年間出生之中華民國籍在學學生，以及居住於臺灣地區非本國籍之在學學生，具有演奏經驗者，均可報名參加甄試，經評審甄選合格後，即可參加。

##### (二) 居住於海外地區人士：

凡出生於西元 1992 年至 2001 年之非本國籍在學學生，或於海外留學之中華民國籍在學學生，具有演奏經驗者，均可報名參加本團書面審核甄試，經評審甄選合格後，即可參加。

#### 七、報名方式：

(一) 居住於臺灣地區之中華民國籍在學學生與居住於臺灣之非本國籍人士(持居留證或外國護照者)，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報名(網址：<http://www.ntso.gov.tw/>)。

1. 報名期間：自 2014 年 12 月 23 日(二)起至 2015 年 3 月 23 日(一)止

2. 報名費：新臺幣 500 元整(報名前請審慎評估，繳交報名費後恕不退費；繳款方式詳見本團網站公告訊息)

(二) 居住於海外地區人士：自 2014 年 12 月 23 日(二)起至 2015 年 3 月 23 日(一)止，一律採通訊報名方式報名。

#### 八、甄選各項事宜：

##### (一) 居住於臺灣地區人士：

甄選時間、地點、樂器別：

1. 北區：2015 年 4 月 12 日(週日)，於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管樂、弦樂)

2. 南區：2015 年 4 月 18 日(週六)，於國立臺南大學(管樂、弦樂)

3. 中區：2015 年 4 月 25 日(週六)，於國立臺灣交響樂團(管樂、弦樂、擊樂)

※北區及南區僅甄選該分區之管樂與弦樂學員，中區除甄選分區之管樂、弦樂外，所有擊樂學員一律於中區辦理甄選。

※完成報名後，詳細甄選順序將於 4 月上旬公告於本團網站，並請於甄試當天攜帶證件(身份證或健保卡，非本國籍者請攜帶護照或居留證；證件需有本人照片)供主辦單位核對身份。

※每位考生得於同區或分區報考一項以上樂器甄選，但不得同一樂器在不同分區重複報名；例如：考生 A 雙主修小提琴與中提琴，則考生 A 可於北區甄選場次同時報名參加小提琴與中提琴甄選，或於北區報考小提琴甄選，並於中區(/南區)報考中提琴甄選；考生 B 欲報名大提琴甄選，則考生 B 僅可於北、中、南三甄選場次中選擇其中一場次報名。

※考生可自由選擇甄選區域，無須受限於戶籍所在地或就學地區。

※除報名甄選本簡章「說明十」明定之可加考同樂器家族樂器外(如報名甄選長笛，加考短笛者)，每報名一項樂器需繳交一次報名費。

4. 甄選方式：

(1)自選曲：請任選協奏曲(/獨奏曲/奏鳴曲等)之快板樂章（伴奏自備）；選考打擊樂者不限定應考樂器項目，惟請於報名曲目欄中詳填樂器項目。

(2)管弦樂片段（樂譜請於 2014 年 12 月 23 日起，進入本團網站點選管弦樂營甄選簡章下方下載）

(3)視奏（現場指定）

(二) 居住於海外地區人士：

1. 甄選時間：參加甄選者，應於 2015 年 3 月 23 日（一）前，郵寄(1)報名表、(2)個人簡歷及照片、(3)在學證明、(4)護照影本、(5)演奏 DVD、(6)在學學校或指導教授或參與樂團之推薦函等，共六項資料至本團，供本團甄選評審團評選 (No.738-2, Zhong-Zheng Road, Wu-Feng Dist., 41341, Taichung City, Taiwan, R.O.C.)。

2. 甄選方式：演奏 DVD 應包含以下內容：

(1)自選曲：請任選協奏曲或獨奏曲或奏鳴曲之快板樂章；選考打擊樂者不限定應考樂器項目，錄製 30 分鐘以內之 DVD 影音資料。

(2)指定管弦樂片段（樂譜請於 2014 年 12 月 23 日起，進入本團網站點選管弦樂營甄選簡章下方下載）

(三)錄取公告：經甄選錄取之學員，預計於 2015 年 5 月 18 日前公告於本團網站，並以電子郵件或書面通知。

九、活動時間及地點：

(一)集訓：2015 年 7 月 9 日至 19 日於國立臺灣交響樂團集訓；集訓期間住宿於霧峰「音樂世界旅邸」。

(二)成果展演：集訓結束，將於 2015 年 7 月 20 日至 22 日分別於臺灣北、中、南等地演出音樂會，展現學習成果。

十、甄選樂器項目：（各部名額視甄選狀況擇優錄取）

| 編號 | 項目           | 編號 | 項目   |
|----|--------------|----|------|
| 01 | 長笛(可加考短笛)    | 08 | 低音號  |
| 02 | 雙簧管(可加考英國管)  | 09 | 打擊樂  |
| 03 | 單簧管          | 10 | 小提琴  |
| 04 | 低音管(可加考倍低音管) | 11 | 中提琴  |
| 05 | 法國號          | 12 | 大提琴  |
| 06 | 小號           | 13 | 低音提琴 |
| 07 | 長號           |    |      |

註：打擊樂考生一律在中區應試；除打擊樂器與倍低音管外，請考生自備樂器；甄選打擊樂器者請自備鼓棒，加考倍低音管者請自備簧片，並於應考三日前與本團聯繫。

十一、活動內容：樂團合奏、分部訓練、樂器個別指導、專題演講、大師班、音樂會等。

※大師班課程受指導學生，僅開放本音樂營錄取該單項樂器之學員參與甄選。

十二、研習費用：

(一) 具中華民國籍或居住於臺灣之非本國籍人士：

經甄選錄取之學員，每位需繳交費用新臺幣 10,000 元整（繳款方式詳見網站公告訊息）。

(二) 非中華民國籍人士：

經甄選錄取之非中華民國籍學員與中華民國籍旅外留學學員，每位需自行負擔來臺往返國際機票，自行辦理來臺簽證，並繳交音樂營研習費用新臺幣 10,000 元整（研習費用於抵臺報到時現場現金繳交）。

※本項費用內含集訓及演出期間之膳宿、集體行程陸運交通費、教師鐘點費、行政事務費、平安保險費及演出等相關費用，不足部分由本團負擔。

十三、本團連絡方式：

國立臺灣交響樂團 研究推廣組 陳達章先生

電話：04-23391141 分機 162

E-mail：jeffchen@ntso.gov.tw

傳真：04-23304094

地址：41341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738-2 號

※ 主辦單位保留活動內容更動之權利

## 2015 NTSO 青少年管樂營 甄選簡章

一、目的：鑑於全國學習管樂之青少年學生人數眾多，但各縣市除了音樂班或管樂團之學校設有樂團合奏訓練之外，其餘學習管樂之學生較無機會接受有計畫之正規合奏訓練。為了促使管樂教育往下扎根，向上發展，本年度持續規劃青少年管樂營，使青少年有機會接觸音樂學習環境，體驗與培養寬闊的胸襟及正確的人生觀。

二、指導單位：文化部

三、主辦單位：國立臺灣交響樂團

四、協辦單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南大學

五、師資：

(一) 指揮：菲力克斯·奧斯維 Felix Hauswirth (前世界管樂協會理事主席；德國巴登·符騰堡青年管樂團及瑞士楚格管樂團之指揮)。

(二) 長號獨奏：宋光清 (國家交響樂團長號首席)。

(三) 單項樂器及分部老師：聘請國立臺灣交響樂團團員或國內知名演奏家擔任。

六、參加資格：凡居住於臺灣地區並於西元 1995 年至 2003 年期間出生之學生，均可報名參加甄試，經評審甄選合格後即可參加。

七、報名方式：

(一) 居住於臺灣地區之在學學生，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 (網址：[www.ntsogov.tw/](http://www.ntsogov.tw/))。

(二) 報名期間：自 2014 年 12 月 23 日 (二) 起至 2015 年 3 月 23 日 (一) 止。

(三) 報名費：新臺幣 500 元整 (報名前請審慎評估，繳交報名費後恕不退費；繳款方式詳見本團網站公告訊息)。

八、甄選各項事宜：

(一) 甄選時間、地點、樂器別：

1. 北區- 2015 年 4 月 12 日 (日)-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管樂、低音提琴)

2. 南區- 2015 年 4 月 18 日 (六)-國立臺南大學 (管樂、低音提琴)

3. 中區- 2015 年 4 月 25 日 (六)-國立臺灣交響樂團 (管樂、低音提琴、擊樂)

(二) 甄選注意事項：

1. 完成報名後，詳細甄選順序將於 4 月上旬公告於本團網站，並請於甄試當天攜帶證件 (身份證或健保卡，須有本人照片) 供主辦單位核對身份。

2. 每位考生得於同區或分區報考一項以上樂器甄選，但不得同一樂器在不同分區重複報名；例如：考生 A 雙主修單簧管與薩克管，則考生 A 可於北區甄選場次同時報名參加單簧管與薩克管甄選，或於北區報考單簧管甄選，並於中區 (南區) 報考薩克管甄選；考生 B 欲報名法國號甄選，則考生 B 僅可於北、中、南三甄選場次中選擇其中一場次報名法國號甄選。

3. 考生可自由選擇甄選區域，無須受限於戶籍所在地或就學地區。

4. 同一考生報名參加第二項以上之樂器甄試，請另行電洽本團報名。

5. 每報名一項樂器需繳交一次報名費。

(三) 甄選方式：

1. 音階及琶音：兩個升降以內大調音階琶音 (現場抽籤)，演奏兩個八度，先圓滑奏後斷奏；選考擊樂者請以 Xylophone 演奏斷奏即可。

2.指定曲：樂譜請於 2014 年 12 月 23 日起，進入本團網站點選管樂營甄選簡章下方下載

3.視奏（現場指定）。

（四）錄取公告：經甄選錄取之學員，將於 2015 年 5 月 5 日前公告於本團網站，並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

九、活動時間及地點：

（一）集訓：2015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9 日於國立臺灣交響樂團集訓；集訓期間住宿於霧峰「音樂世界旅邸」。

（二）成果展演：集訓結束，將於 2015 年 8 月 8 日、9 日於本團演奏廳及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演出音樂會，展現學習成果。

十、甄選樂器項目：分 17 項樂器，各部名額本團將視甄選狀況擇優錄取；擊樂考生一律在中區應試；除擊樂器外（鼓棒自備），請考生自備樂器。

| 編號 | 項目       | 編號 | 項目     |
|----|----------|----|--------|
| 01 | 長笛       | 10 | 上低音薩克管 |
| 02 | 短笛       | 11 | 法國號    |
| 03 | 雙簧管      | 12 | 小號     |
| 04 | 單簧管      | 13 | 長號     |
| 05 | 降 E 調單簧管 | 14 | 上低音號   |
| 06 | 低音單簧管    | 15 | 低音號    |
| 07 | 低音管      | 16 | 擊樂     |
| 08 | 中音薩克管    | 17 | 低音提琴   |
| 09 | 次中音薩克管   |    |        |

十一、活動內容：樂團合奏、分部訓練、專題演講、大師班、文化參訪、音樂會等。

※大師班課程受指導學生，僅開放本音樂營錄取該單項樂器之學員參與甄選。

十二、研習費用：經甄選錄取之學員，每位需繳交費用新臺幣 5,000 元整（繳款方式詳見網站公告訊息），本項費用內含集訓及演出期間之膳宿、國內集體行程陸運交通費、教師鐘點費、行政事務費、文化參訪、平安保險費及巡迴演出等相關費用，不足部分由本團負擔。

十三、本團連絡方式：

國立臺灣交響樂團研究推廣組 林佳慧小姐

電話：04-23391164

E-mail：dindon@ntso.gov.tw

傳真：04-23304094

地址：413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738-2 號

※ 主辦單位保留活動內容更動之權利